

龍華科技大學進修部 碩士在職專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註冊須知

壹、開學、正式上課、註冊時間及流程：

一、註冊日：114 年 9 月 11 日(四)前完成繳費。

二、開學及正式上課：114 年 9 月 18 日(星期四)。

備註：①請於上述註冊日時間前，先至銀行完成繳費手續；②請於 114 年 9 月 18 日(四)、9 月 19 日(五)，將銷帳聯(第二聯)及學生證交給各班班代；③請各班班代依學號順序收齊學生證及銷帳聯後，繳至教務組蓋章。

三、休、退學之退費時程請參見本校行事曆。

貳、選課注意事項：

一、選課時間：依課務組選課須知說明。

二、選課手續：

1.必修課程由選課系統自動載入同學個人課表。

2.選修課程必須由同學自行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課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補修大學部基礎課程者，煩請網路選課。

2.加修課程之費用，於第五週通知開始繳費。

參、其他相關辦理事項：

一、申請學雜費減免：①軍公教遺族子女②軍公教遺族子女給卹期滿③原住民學生④現役軍人子女⑤身心障礙學生⑥低收入戶學生。(相關注意事項及所須證件，請見進修部首頁) ⑦低(中低)收入戶學生。

依教育部 97 年 12 月 2 日新修訂「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辦法」中第 5 條所列；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，其就學費用不予減免，並於 98 年 8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。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類學雜費減免已於 114 年 5 月 26 日至 114 年 6 月 20 日受理完成，如未依上述時間辦理者，請依下表時間至學務組(S105)申請，除有特殊原因者，將不再受理。已申請者，將於暑假期間在學校網站中公告印製個人繳費單時間，起自行至台灣銀行入口網下載列印個人繳費單，並於繳費期限(9 月 11 日)前至銀行繳費，本校不收現金。

減免學雜費補申請日期與時間表

學制、年級	辦理日期	辦理時間、地點
碩士專班二年級	114 年 8 月 19 日至 9 月 10 日	每天晚上 6 時至 8 時止，至學務組(S105)辦理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電話(02)8209-3211 轉 3936 洽朱士君先生。

二、助學貸款資格：詳見「台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須知」請上進修部網站下載(網址:www.nd.lhu.edu.tw)。

辦理方式：①至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(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)，填寫貸款申請/撥款通知書。

②依網站說明攜帶相關資料前往台灣銀行各分行辦理款對保，於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9 月 17 日止，上學校網站(網址：www.lhu.edu.tw)學生資訊系統內，登錄個人助貸資料。

③請於 114 年 9 月 17 日前至學生資訊系統上傳申請書第二聯(學校存執)及繳費單，有任何疑問請洽學務組朱士君先生詢問

④欲同時申請各類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者，請先至學務組完成減免差額減除後，再辦理對保相關程序，否則將無法向學校申請就學貸款。

三、學雜費分期付款：請依本校學生學雜費分期付款實施辦法(請詳網頁)規定辦理，或洽學務組朱士君先生。

四、繳費：應繳學雜費及代辦金額(詳繳費三聯單)。請詳填系別、年級、學號、姓名，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開學日前一週(114 年 9 月 11 日)，逕向所在地中國信託銀行及各分行或郵局繳納。

五、學生註冊後，辦理休退學之退費標準詳見本校相關網頁。網址 http://www.lhu.edu.tw/m/j10/out_stand.htm

※暑假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四每日下午 14：30 至 20：30，詳情可於本校網頁查詢，網址：www.lhu.edu.tw。

※為避免紙張的浪費及響應環保，有關各類減免、就學貸款及分期付款等各項規定及須知，請自行至進修部網站(<http://www.lhu.edu.tw/night/index.asp>)中點選查閱。

備註：

①本學期起進修部學雜費繳費單，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請同學自行至學校首頁下載列印繳費單。

②繳費單列印路徑：龍華科大首頁→114 學年學雜費說明(首頁右側)→點選進入後→點選『繳費單列印』→依說明操作即可。